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增加股东临时提案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再次增加股东临时提案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23-138)，经审查，因于同一次股东大会上存在增补两名董事的情形，本次表决需改为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因此公告中部分内容需要进行更正(更正之处以楷体字标出)，具体如下：

**更正前：**

**1、公告正文**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普通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1.00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6.00	关于增补李家双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0	关于增补易小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前述议案 1.00-5.00 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前述议案 6.00、7.00 系由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 3%以上的适格股东提议和提请临时增加；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或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前述议案均为一般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前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2、公告附件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089〕，投票简称为〔长城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可根据实际需要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0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股东出席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股东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股东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股东承担。

委托方签字/盖章：\_\_\_\_\_

委托方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方股东账户：\_\_\_\_\_委托日期：2023年5月\_\_日

委托方持股数量：\_\_\_\_\_股；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普通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增补李家双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0	关于增补易小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方签章：\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2023年5月 日

2023年5月 日

更正后：

## 1、公告正文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普通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4.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6.00	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最多2人, 最少0人) [详见备注说明]
6.01	关于增补李家双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2	关于增补易小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前述议案 1.00-5.00 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前述议案 6.00 及其子议案 6.01、6.02 系由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 3% 以上的适格股东联合提议和提请临时增加；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或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前述议案 1.00-5.00 均为一般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前述议案 6.00 包含 2 个子议案，现有候选人 2 名，应选非独立董事 2 名，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等额选举表决，得票数超过表决票半数的人选可获当选。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2 人)，股东可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 0 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前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2、公告附件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089），投票简称为（长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李家双先生投 X 票	X 票
对候选人易小虎先生投 Y 票	Y 票
合计 (X+Y)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4)议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 6.00 项下的 6.01 和 6.02，本次股东大会以最多应选人数 2 计算；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告“二、会议审议事项”所述)

②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③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

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09:15, 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股东出席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并代表本股东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股东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 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股东承担。

委托方签字/盖章: \_\_\_\_\_

委托方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方股东账户: \_\_\_\_\_ 委托日期: 2023 年 5 月\_\_日

委托方持股数量: \_\_\_\_\_股; 有效期限: 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本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普通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选举票数 (单位：票)		
6.00	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人数 2			
6.01	关于增补李家双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2	关于增补易小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方签章：\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2023年5月 日

2023年5月 日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通知全文详见附件《关于再次增加股东临时提案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更正后）。由此给投资者造成不便，公司深感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



附件：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增加股东临时提案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根据前述议案，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时间、地点、议案等信息以实际公告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26)。

2023 年 5 月 4 日，公司收到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 3%以上的股东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函》，提请公司及董事会将函中所述相关议案增加提交由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收到股东临时提案暨拟增补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9)、《关于增加股东临时提案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23-130)。董事会同意增加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即：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收到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 3%以上的股东提交的《关于再次提议增加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函》，提请公司及董事会将函中所述相关议案增加提交由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再次收到股东临时提案暨拟增补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7)。董事会同意再次增加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即：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交易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0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网络投票时限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前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5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他代理人：于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蔡陇大道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普通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6.00	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最多2人,最少0人) [详见备注说明]
6.01	关于增补李家双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2	关于增补易小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前述议案 1.00-5.00 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前述议案 6.00 及其子议案 6.01、6.02 系由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 3% 以上的适格股东联合提议和提请临时增加；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或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前述议案 1.00-5.00 均为一般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前述议案 6.00 包含 2 个子议案，现有候选人 2 名，应选非独立董事 2 名，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等额选举表决，得票数超过表决票半数的人选可获当选。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2 人)，股东可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 0 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前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前述文件的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前述文件的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时间：2023年5月16日(含当日)前(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30)；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附件三)。

#### 4、其他事项：

#####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晓光、吴森丽

电 话：0768-2931898

邮 箱：zqb@thegreatwall-china.com

地 址：广东省潮州市枫溪区蔡陇大道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2)现场会议会期半天，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如有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交。

###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请见《参

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089），投票简称为（长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李家双先生投 X 票	X 票
对候选人易小虎先生投 Y 票	Y 票
合计(X+Y)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4)议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 6.00 项下的 6.01 和 6.02，本次股东大会以最多应选人数 2 计算；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告“二、会议审议事项”所述)

②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③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

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0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股东出席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股东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股东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股东承担。

委托方签字/盖章：\_\_\_\_\_

委托方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方股东账户：\_\_\_\_\_委托日期：2023 年 5 月\_\_日

委托方持股数量：\_\_\_\_\_股；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普通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选举票数 (单位：票)		
6.00	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人数 2			
6.01	关于增补李家双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2	关于增补易小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方签章：\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2023 年 5 月 日

2023 年 5 月 日



附件三：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附件四：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 1.00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系对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的总结。

公司 2022 年度在任的独立董事钱堤先生、殷庭兰女士以及 2022 年度曾在任后已离任的独立董事张从戩先生、独立董事李想女士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分别进行述职。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独立董事钱堤先生、殷庭兰女士及原独立董事张从戩先生、独立董事李想女士《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 2.00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系对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的总结。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 3.00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系对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情况进行的总结。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 4.00

## 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符合现金分红条件，公司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议案 5.00

##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系对 2022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进行的总结。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 6.00

## 关于增补李家双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实董事会力量，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安卓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新余卓趣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合计持有文化长城总股本 3%以上的股东，联名督请公司及董事会将“关于增补李家双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增加提交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附：李家双先生简历

李家双先生，男，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李家双先生于2012年7月至2018年7月任卓新思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2020年9月任北京尚观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0月到2022年8月任北京华新智教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2022年9月至今任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李家双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家双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李家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李家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李家双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议案 7.00

## 关于增补易小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实董事会力量，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安卓易(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卓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合计持有文化长城总股本3%以上的股东，联名督请公司及董事会将“关于增补易小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增加提交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附：易小虎先生简历

易小虎先生，男，汉族，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师范大学经济法专业本科毕业；易小虎先生2004年-2015年任湖南新时代医药公司业务部经理，

2015年-2018年任长沙奥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8年起至今任北京好未来在线教育公司副总经理。

易小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易小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易小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易小虎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